

区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文件（6）

关于广州市白云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3 月 9 日在广州市白云区
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广州市白云区财政局局长 何顺强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报告我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提升效能、更加精准和可持续要求，持续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有效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预算和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十五次、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第二次通过的预算调整方案执行情况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94,1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6%，剔除一次性因素后可比增长 10.8%，增速超出年初计划 2.8 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 477,796 万元，增长 9.7%，非税收入 216,363 万元，增长 13.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¹640,226 万元、上年结余 19,248 万元、调入²资金 1,182,58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³ 81,944 万元，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618,158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23,530 万元，完成预算⁴的 101.9%，同比增加 31,327 万元，增长 1.7%，其中用于民生和各项公共事业支出 1,608,2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6%。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514,71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1,914 万元，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590,158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结余⁵28,000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2021 年预算安排预备费 20,000 万元，实际支出 17,422 万元，主要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新冠病毒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经费、对口帮扶专项经费等。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514,3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¹ 为预计数，最终以市财政决算批复数为准，下同。

²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入 1,060,02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其他资金等调入 122,559 万元，合计调入 1,182,581 万元。

³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为实现宏观调控目标，保持年度间政府预算的衔接和稳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设置的储备性资金。

⁴ 为报经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十五次、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第二次会议批准的调整后预算数，超出预算主要是年中上级追加转移支付资金，下同。

⁵ 预计执行数，最终以决算数为准，下同。

102.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11,151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89,895 万元、上年结余 81,326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78,000 万元，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2,363,558 万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34,8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4.8%，其中区土地收储支出 414,007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1,060,02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3,264 万元、上解支出 461 万元，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2,308,625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结余 54,933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12,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7%，主要是利润收入 13,379 万元、一次性资产处置收入 94,443 万元等。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50 万元、上年结余 89 万元，2021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12,598 万元。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1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加上调出资金 102,259 万元，2021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112,439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结余 159 万元。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执行情况。

2021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7,9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2%，全部为教育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加上上年结余 2,185 万元，2021 年全区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收入 20,127 万元。

2021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支出 17,3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7%，全部用于补充幼儿园、高中等办学经费。收支相抵，结

转结余 2,803 万元。

（五）重大领域和重点项目支出情况⁶。

2021 年，我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推进“双区”建设、“双城”联动，强化“六稳”“六保”任务落实，巩固经济恢复基础，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1. 加大教育资源供给力度，推动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2021 年共投入 473,654 万元发展教育事业，主要包括：保障教师队伍建设和学校正常运作资金 321,789 万元（其中教师人员经费 288,117 万元，区属学校日常运行经费 33,672 万元）；义务教育免书杂费 36,059 万元；学前教育经费 40,412 万元；学校现代化建设及新开办学校（幼儿园）开办经费 17,419 万元；铁一中学白云校区建设经费 7,485 万元，培英中学白云新城校区建设经费 28,527 万元。

2. 强化底线民生兜底，社会保障不断完善。2021 年共投入 183,057 万元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主要包括：促进就业经费 23,011 万元；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及居家养老经费 6,658 万元，基层社区共享共建共治经费 24,664 万元；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其他退役人员安置经费 29,755 万元；死亡、伤残抚恤及其他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5,911 万元；残疾人生活补助及康复资助经费 5,577 万元；长者长寿保健金 5,614 万元；城乡低保金及临时救助经费 4,937 万元。

⁶ 资金安排为全口径统计数据。

3. 优化医疗卫生资源投入，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2021年共投入 195,823 万元健全卫生健康服务体系，主要包括：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作及补助经费 45,223 万元；疫苗成本及接种经费 18,498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20,805 万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4,752 万元；计划生育奖励及扶助经费 10,179 万元；疫情防控集中隔离经费 8,636 万元；区人民医院迁建项目资金 4,357 万元。

4. 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动城乡融合发展。2021年共投入 350,913 万元提升城市环境治理水平，主要包括：城市维护管理经费 85,860 万元；改善城乡宜居环境资金 64,005 万元；河涌综合整治经费 51,968 万元；城乡排水排涝及管网改造经费 25,474 万元；水务设施建设及管养维护经费 23,874 万元；G105 国道改造工程资金 14,806 万元；白云五线、黄石北路、白云湖大道等道路建设改造资金 23,643 万元。2021 年共投入 355,163 万元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主要包括：生态补偿费 12,809 万元；美丽乡村建设及镇基础设施建设等资金 20,992 万元；农村供水改造工程资金 168,039 万元；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经费 13,924 万元；“四好农村路”建设养护资金 7,296 万元；农田保护和建设资金 12,846 万元；森林防护管养与生态景观林建设资金 5,785 万元；对口帮扶专项及其他扶贫资金 11,361 万元。

5. 加大社会治理投入，强化平安白云建设。2021 年共投入 212,374 万元提高社会安全法治水平，主要包括：公检法司部门人

员经费 151,261 万元；社会综治维稳工作经费 35,765 万元；拘押收教场所管理经费及在押人员医疗费 5,893 万元；公安信息网络及智能电子门禁建设经费 2,800 万元。

6. 推动创新要素集聚，促进产业转型升级。2021 年共投入 357,093 万元优化营商环境，支持企业发展壮大，主要包括：招商引资和产业扶持发展专项资金 41,654 万元；支持区属国有企业发展资金 120,000 万元；民营科技园基础设施综合开发资金 81,104 万元；白云枢纽（白云火车站）周边配套提升改造资金 22,000 万元；设计之都基础设施综合开发资金 66,000 万元；美丽健康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6,621 万元。

（六）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1. 新增债务情况。2021 年市下达我区新增专项债券 278,000 万元，包括：白云枢纽周边配套提升改造工程 22,000 万元，民营科技园基础设施综合开发项目 80,000 万元，设计之都基础设施综合开发项目 66,000 万元，白云区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10,000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经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批准，2021 年 12 月我区向市申请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9,000 万元。受全省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计划变化的影响，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9,000 万元结转至 2022 年发行下达（2022 年 1 月到位）。

2. 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21 年偿还债务本金 13,264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1,165 万元。

3. 债务余额情况。2021 年末我区政府债务余额 809,292 万元，没有超过市下达限额（860,497 万元），债务风险可控。

（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2021 年，我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决策部署，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预算管理各环节和全流程，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主要工作措施有：

一是完善配套政策制度。制定《广州市白云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程》，规范财政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绩效评价的行为。二是加大事前绩效评审工作力度。2021 年选取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等 6 个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目标评审工作，进一步压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从源头上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三是加强绩效运行跟踪。聚焦区人大重点专题审议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运行监控。2021 年对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区应急管理局等 6 个预算部门开展整体监控，对后续项目预算安排提出意见建议，促进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四是扎实开展绩效评价。按照“全面自评、部分复核、重点评价”的原则，2021 年委托第三方机构对 12 个部门 14 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评价金额 8 亿元。五是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政策完善和加强管理的重要依据。编制 2021 年预算时，对 2020 年整体绩效评价结果为“中”的两个部门核减了 1%公用经费；对 2020 年绩效评价结果为“中”以下的重点项目核减预算资金

0.7 亿元。六是推进绩效信息公开。除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同步公开以外，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充分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八）落实区人大决议及财政管理改革有关情况。

2021 年，区十六届人大八次会议、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区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第二次会议对做好财政工作做出了决议，区政府及财政部门高度重视，以贯彻落实《预算法》和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为抓手，切实将区人大决议要求落到实处。我区财政管理工作得到市政府肯定，获得 1,000 万元的激励奖金，主要成效如下：

1. 统筹资金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2021 年共投入疫情防控资金 4.5 亿元，确保核酸检测、新冠肺炎疫苗接种工作稳定有序开展，保障医护防护品、检测消杀器械等防控应急物资及时、足量发放，及时兑现疫情防控人员补助，安全、有序、高效开展集中隔离等疫情防控工作。

2. 不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出台《白云区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对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要求各部门开展财政立项预算评估，重点论证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筹资合规性等，在项目早期及时发现资金安排是否不经济、不科学的问题，严格把好预算“第一道关口”，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分配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3. 强化财源建设力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强税源综合管理，建立税源培植巩固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不折不扣落

实好减税降费政策，形成培植、巩固、呵护税源的常态机制，培育经济内生动力，推动财政收入实现可持续发展。二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吸引更多总部企业、优质企业来白云发展。2021年新引进大湾区产投、粤海云港城等百亿级总部项目，普洛斯、广联达等一批央企名企先后落地发展。

4. 落实落细过紧日子要求，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严把预算支出关口，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新增支出、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压缩大型活动支出、节约办公经费，加强项目入库评审，腾出非刚性非急需低效益项目资金，用于保障“六稳”“六保”支出及其他民生重点支出，切实把钱花在刀刃上。

5. 深化公有企业改革，强化公有资产监管。一是出台《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年）》《区属国有企业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持续强化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明确提出58项具体改革任务，做好国企改革的顶层设计。二是加快推进镇街企业改革，在完成13个镇街共46家一级企业托管基础上，选定四家托管企业开展改制工作，更高效整合公有资产资源。

6. 加强评审监督管理，提高财政评审质效。一方面，对各部门预算中的重点建设工程项目开展入库评审，从源头上把好工程项目投资关，有效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专业性和准确性。另一方面，加速推动我区重点项目落地建设，2021年顺利完成太和

镇医院扩建工程一期住院楼项目、广州大道北道路整治工程（一期）等重点项目结算评审工作。2021 年共完成评审项目 165 项，核减率 9.2%，节约区财政资金 8,130 万元。

整体来看，2021 年我区“双统筹”取得扎实成效，克服了前所未有的收支矛盾，保障财政收支平稳运行，但同时也面临一定风险挑战，主要包括：**一是在经济下行、减税降费和疫情影响三重压力下**，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动力有待增强，财政稳增长内生动力不足。**二是民生保障、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科技投入、产业扶持等重点支出增长较快**，财政可持续运行压力增大。**三是预算绩效管理的激励和约束作用有待加强，部门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深化等。****四是各部门共建共治共享理念有待加强，聚财用财理念有待创新。**

二、2022 年预算草案

（一）2022 年财政收支形势展望。

2021 年，我区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取得了新成效，经济总量和财政收入超额完成了预期目标，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2022 年区财政将采取稳健有效政策措施，全力确保财政收支平稳运行，为我区经济持续迈向高质量发展做好坚实财政支撑。

1. 财政收入形势。

积极因素：一是我国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围绕稳中求进总基调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和稳健货币政策，一系列稳健有力的稳增长政策将落地实施，新的减税降费措施也

将适时推出，为我区经济持续迈向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政策环境。**二是**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引擎作用不断彰显，“双区”建设、“双城”联动纵深推进，广州中心城区高端要素虹吸效应更为显著，更多政策、项目将在我区落地实施，为财政收入平稳增长提供有利条件。**三是**世界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推动我区产业转型升级步伐不断加快，经济结构加速调整优化，进一步积聚经济发展潜能，将有力支撑财政收入可持续增长。

压力因素：一是国际经贸环境复杂严峻。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我国率先恢复的相对优势削弱，地缘政治、科技封锁、贸易保护主义等逆全球化影响短期难以消除，白云区面临的内外风险和挑战前所未有。**二是**经济结构有待优化，现代产业体系支撑力不够强。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下，传统支柱产业受经济环境、国家政策、成本上升、疫情影响波动较大，经济增量贡献减弱。而我区科技创新支撑力不够，数字经济拉动力不足，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竞争力偏弱，成为制约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短板。**三是**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疫情对经济影响仍有不确定性，工业增长多方承压，住宿餐饮、文化旅游等接触性消费增长多维受限，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困难加大。

2. 财政支出形势。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要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保障好国家决

策部署和省、市、区委各项工作任务顺利落地实施意义重大。一是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在纵深推进“双区”建设、营造良好环境、支持企业发展、提升创新能力、培育创新人才等方面需持续加大财政投入力度。二是聚焦城乡融合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加速推进，围绕推动乡村振兴、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倡导节能低碳，打造美丽宜居白云的财政投入需求不断加大。三是聚焦推进共同富裕，做好基本民生保障，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我区就业、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文化等领域均需财政加大保障力度，支出增长远超过财力的增长。

（二）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主要原则。

2022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决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委工作要求，加快构建我区“6+6”现代产业体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发展和安全，纵深推进“双区”建设、“双城”联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从严落实落细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强化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切实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加快

建设高质量发展中心城区，为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在实现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东的使命任务中勇当排头兵作出白云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022 年预算收支计划按以下原则编制：

1. 稳健协调原则。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在确保财政收支平衡基础上编制财政预期目标。财政收入计划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减税降费政策要求相衔接。财政支出安排与政策导向相协调，保持财政支出强度，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保障各级重大战略任务顺利实施，发挥财政稳定经济社会的关键作用。严禁出台溯及以前年度的增支政策，新的增支政策原则上通过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支出。

2. 统筹规范原则。牢固树立“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理念，全面统筹预算资金、存量资金、债券资金和各类财政资产资源，做好重大战略任务和民生支出保障。深化税源培植联动机制，巩固提升财源培植成效；统筹用好国有土地、国有企业等政府资源，充分挖掘释放各种政府资源潜力；强化部门和单位收入统筹，加强对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非财政拨款收入的管理；在举债空间内加大举债融资力度，缓解财政支出压力。

3. 精准高效原则。集中力量做大事，编制大事要事保障清单，聚焦国家、省、市以及区委区政府部署的重大战略任务并优先保障支出需求。继续加大财政资金、金融资本对中小微企业扶持力度，增强市场主体发展韧性。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未

经法定程序不得调整。全面推行预算绩效管理，落实部门预算执行主体责任，提高资金支出进度和使用效益，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

4. 均衡持续原则。统筹兼顾“稳增长”与“惠民生”的关系，稳定推进实现共同富裕。全面落实新一轮减税降费政策措施，为实体经济纾困减负。坚持就业优先，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兜牢民生底线，强化“三保”支出保障。加大乡村振兴财政投入力度，增强基层保障能力。落实过紧日子思想，严肃财经纪律。

（三）2022 年收支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计划。

（1）主要绩效目标。

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实体经济负担，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促进产业结构加快转型升级，进一步优化经济基本面。聚焦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矛盾，积极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不断增进民生福祉。切实维护社会安全、改善城市环境，保障政府机构正常运转，提高政务服务水平。加强收支指标监测，确保实现财政收支平衡，完成年度预算收支计划，切实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

（2）收入计划。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 720,000 万元，按可比口径增长 7%，其中：税收收入 496,600 万元，增长 6.3%，非税收入 223,400

万元，增长 8.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14,134 万元、上年结余 28,000 万元、调入资金⁷843,826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4,040 万元，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120,000 万元。

（3）支出计划。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 1,930,000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90,000 万元，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120,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计划。

（1）主要绩效目标。

聚力构建“6+6”现代产业体系，加速推进“一园一城一示范区”等产业园区建设，引导经济高质量发展。推动城市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中心城区，稳步推进城乡协调发展。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逐步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支持体育、残疾人事业等方面的发展，努力增进民生福祉。

（2）收支计划。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 1,502,800 万元，其中：彩票公益金收入 2,80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00,0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92,454 万元、上年结余 54,93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9,000 万元，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759,187 万元。

⁷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入 817,22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等调入 26,603 万元，合计调入 843,826 万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计划 892,350 万元，其中区土地收储支出 400,000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817,22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9,614 万元，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759,187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计划。

（1）主要绩效目标。

紧紧围绕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激发国有企业发展活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推动国有企业做大做强，实现国有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发挥国有企业在我区发展平台建设的引领作用。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完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

（2）收支计划。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计划 23,8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70 万元、上年结余 159 万元，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24,129 万元。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计划 329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23,800 万元，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24,129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支计划。

（1）主要绩效目标。

推动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支持改善办园条件、教师培训、学前教育资助，改造提升学校基础设施和教育装备，推动我区教育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发展，切实提高市民群众对教育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2）收支计划。

2022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计划 22,083 万元，全部为教育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加上上年结余 2,803 万元，2022 年全区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收入合计 24,886 万元。

2022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计划 22,083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幼儿园、高中等办公经费，加上调出资金 2,803 万元，2022 年全区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支出 24,886 万元。

5. 政府债务偿还计划及新增债券安排情况。

2022 年初我区政府债务余额 809,292 万元，全部为专项债务。2022 年应偿还债务本金和利息合计 96,812 万元，其中：偿还本金 49,614 万元，支付利息 47,198 万元，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所需资金均得到有效保障。

6. 重大领域和重点项目资金安排情况⁸。

一是支持扩大公共教育资源供给，巩固提升教育水平。2022 年安排 506,581 万元支持教育事业发展，主要包括：保障教师队伍建设和学校正常运作资金 363,637 万元（其中教师人员经费 318,500 万元，区属学校日常运行经费 45,137 万元）；义务教育免书杂费 36,912 万元；学前教育经费 40,053 万元；学校现代化建设及新开办学校（幼儿园）开办经费 10,400 万元；铁一中学白云校区建设经费 3,200 万元，培英中学白云新城校区建设经费 9,048

⁸ 资金安排为全口径统计数据。部分领域（项目）资金安排较上年实际支出少，主要是年初预算金额未含年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万元，广东实验中学云城校区、东平校区建设经费 14,485 万元。

二是织密扎牢社会保障兜底网，提高市民获得感和幸福感。2022 年安排 213,998 万元支持民生福祉持续增进，主要包括：促进就业经费 23,399 万元；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及居家养老经费 12,551 万元；基层社区共享共建共治经费 27,742 万元；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其他退役人员安置经费 33,826 万元；死亡、伤残抚恤及其他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5,340 万元；残疾人生活补助及康复资助经费 5,179 万元；长者长寿保健金 5,724 万元；城乡低保金及临时救助经费 5,038 万元。

三是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推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2022 年安排 178,209 万元支持增强卫生健康服务能力，主要包括：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作及补助经费 27,241 万元；疫苗成本及接种经费 17,378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20,363 万元；计划生育奖励及扶助经费 11,191 万元；疫情防控集中隔离经费 4,572 万元；区人民医院迁建项目资金 2,800 万元。

四是支持城市管理水平提升和乡村振兴战略再升级，打造现代化美丽山水城区。2022 年安排 408,415 万元支持城市管理品质化精细化，主要包括：城市维护管理经费 114,395 万元；改善城乡宜居环境资金 58,833 万元；河涌综合整治经费 33,482 万元；城乡排水排涝及管网改造经费 17,675 万元；水务设施建设及管养维护经费 18,869 万元；G105 国道改造工程资金 9,325 万元；白云五线、永和大道等道路建设改造资金 52,051 万元。2022 年安排

158,958 万元支持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主要包括：生态补偿费 15,105 万元；美丽乡村建设及镇基础设施建设等资金 63,382 万元；农村供水改造工程资金 5,314 万元；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经费 1,559 万元；森林防护管养与生态景观林建设资金 4,271 万元；“四好农村路”建设养护资金 9,104 万元；农田保护和建设资金 6,950 万元；对口帮扶专项及其他扶贫资金 11,740 万元。

五是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维护社会治安稳定。2022 年安排 226,693 万元支持平安白云建设再上新台阶，主要包括：公检法司部门人员经费 158,005 万元；社会综治维稳工作经费 34,017 万元；拘押收教场所管理经费及在押人员医疗费 7,304 万元；公安信息网络及智能电子门禁建设经费 6,495 万元。

六是加快构建现代产业发展新格局，筑巢引凤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2022 年安排 209,415 万元推进产业平台建设和优化营商环境，主要包括：招商引资和产业扶持发展专项资金 47,294 万元，支持区属国有企业发展资金 110,000 万元，民营科技园基础设施综合开发资金 15,149 万元，美丽健康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 7,000 万元，设计之都基础设施综合开发项目 2,000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在预算年度开始后，区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区财政已拨付了本年度维持行政运行必须的基本支出，以及部分必须支付的项目支出等。

三、全力以赴确保 2022 年财政稳健运行

区财政将以“6+6”现代产业体系为支撑，立足新发展阶段、贯

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全力完成 2022 年财政工作目标任务，为奋力将白云建设成为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的高质量发展中心城区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一）加强税源培植巩固，夯实财源增收基础。

一是依托税源培植巩固联席机制，发挥多方协同作用努力培植、巩固、呵护税源企业，增强我区政企凝聚力和抗风险能力。二是继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支持引进一批高技术、高成长、带动力强的企业，帮助企业加快建设、投产、运营，在我区落地生根、发展壮大，努力培植财政收入新增长点，助力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进一步强化资源统筹，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继续挖掘非税收入增长潜力，盘活处置闲置低效国有资产资源，提升国有资本经营效益，增加政府收入的有效供给。二是打破以往财政“大包大揽”、过度依赖财政资金投入的方式，推动部门优先统筹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各项非财政性资金安排支出。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在政策和项目储备上密切对接国家、省、市的政策导向，大力争取更多资金、项目、政策、试点落户白云。四是完善社会资本引入机制，树立“共建共治共享”理念，撬动金融资本、民间资本等参与白云建设。

（三）强化财政资金引导作用，不断提升支出效能。

一是围绕国家、省、市和区“十四五”规划和重大战略任务，

梳理大事要事财政保障清单，集中财力聚焦强创新、优产业、扩内需、推改革、促开放、兴文化等重点工作，使有限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二是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项目支出，从严核定“三公”经费预算，严格新增资产配置。三是增强民生政策可持续性，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防止脱离财力实际、搞过度保障，使民生支出建立在公平普惠和可持续的基础上，突出就业优先和基本民生兜底。

（四）完善全闭环绩效管理，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继续以部门整体为抓手、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进一步将绩效理念和管理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全过程，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在项目入库、预算编审等阶段实施绩效目标审核，将其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健全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机制，促进财政资金聚焦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加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对重大政策和项目实施全周期跟踪问效，着力解决支出低效、无效问题，促进公共政策决策优化和资源合理配置。

（五）继续深化公有企业改革，推动公有企业高水平发展。

一是加强党的领导，完善制度建设，搭建人才梯队，逐步构建完善监管体系，壮大国有资产规模，为国企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二是继续深入推动镇街企业改革，理顺企业管理体制，为企业健康发展营造稳定环境。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